

文白對照二十五史分類傳記

酷吏傳

主編：沈玉成
海南出版社



中國書院二十一世紀新書系列

醋吏傳

中國書院二十一世紀新書系列



· 文白对照二十五史分类传记 ·

酷吏传

沈玉成 主编

海南出版社

琼新登字 03 号

责任编辑 刘文武

封面设计 张 戈

文白对照二十五史分类传记

酷吏传

沈玉成 编著

海南出版社出版

(海口市滨海大道花园新村 20 号)

新华书店首都发行所发行

泰山新华印刷厂莱芜厂印刷

*

850 × 1168mm 1/32 11.125 印张 268 千字

2001 年 11 月 1 日第 1 版 2001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1 — 3000

ISBN7 — 80590 — 745 — 5/K · 37

定价: 20.00 元

前言

提到酷吏，多数读者的头脑中可能会立即出现一个残酷的刽子手形象，这其实是一种不够全面的误解。

从字源上说，《说文》中“酷”字的本义是“酒味厚”，清代学者段玉裁注释《说文》，引申为“极”的意思。它应该是一个中性词。史籍中最早设立《酷吏列传》的是《史记》，司马迁在列传的“序”和“太史公曰”中两处对“酷吏”一词作了规定性的说明。

昔天下之网尝密矣，然奸伪萌起，其极也，上下相通，至于不振。当是之时，吏治若救火扬沸，非武健严酷，恶能胜其任而愉快乎！

自郅都、杜周十人者，比皆以酷烈为声。

“武健严酷”是两个连的并列词组，每个词组中的上下两字，意义相近或者相同。“酷烈”组中的上下两字，意义相近或者相同。“酷烈”也属于同样性质的词组。所以，酷就是严或者烈，酷吏就是执法严峻甚至严峻得过头，有时株连过多，累及无辜，就不免暴和残，这就是从汉代以来“酷吏”给人造成印象恶劣的原因之一。其实，从司马迁开始，历代纪传体的正史中被列入《酷吏传》的，大多是从上述这一意义上决定取舍的。

执法严酷可以有不同的动机，有的人出于为国效忠，为民除害；有的则出于逢迎皇帝或上官的意志，滥加残杀，即后来清朝人所说的“用人血染红帽顶子”（清朝一、二品官只戴红顶子）。再从这些人的个人道德来说，有的刚直廉洁，有的营私贪污，就是说，酷吏之中还可以分为“廉吏”和“贪吏”两种类型。比如《史记·酷吏列传》主要人物之一张汤，司马迁批评他善于玩弄权术，又在《平准书》中抨击他发明了“腹诽”罪，但是司马迁也实事求是地说：“汤死，家产直不过五百金，皆所得奉赐，无他业。”通过这本小书的选录，读者可以看到不少类似这样的人物。

上面所说,用最普通的语言概括成一句话就是:古代史籍中的“酷吏”并不一概都是“坏人”,而且可以说,“好人”的数量还不少。

有两个问题也可以作附带的说明。第一,酷吏之“酷”,其打击的对象很多属于“豪强”和“奸吏”,他们本来就是应该打击的社会豺狼和蠹虫。入选在本书中的东汉《董宣传》,被《后汉书》列为《酷吏传》的第一篇,这个人就是为历代所传颂的不屈于权贵的“强项令”。第三,“酷吏”这一概念,从汉至唐,时代越晚而内涵变得越坏。新、旧《唐书》里的《酷吏传》就很少有什么好人。

从《史记》到《清史稿》,有的史籍没有《酷吏传》这一“类传”,有的史籍则由于种种原因而不设。设有《酷吏传》的,本书就全部或酌情采录,不设的则从原书的专传中适当选录,选录的标准仍然是上述执法严酷这一标准,而不论其个人道德品质。有的历史人物象包拯、海瑞,如果生当汉代,是很可能被司马迁、班固、范曄写进《酷吏传》中去的,但本书没有选录。因为这几位人物很久以来在后人的心目中已成为清官直臣的典型,如不论本书对“酷吏”的概念作什么样的否定,要收录他们的传记,读者是很难接受的,而且这套丛书的其他部分肯定会选录这几位大名鼎鼎的人物,有的人物传记见于两种史书,例如既见《史记》又见《汉书》,既见《隋书》又见《北史》,就酌选记载比较详细的一种。

在选目的确定中,曾得到华东师范大学裴汝诚教授和中国社会科学院尹恭弘副研究员的帮助,谨致谢意。

沈玉成

1992年9月

目 录

前言	沈玉成(1)
郅 都传	
——《史记》卷一二二	齐鲁仁译(1)
宁 成传	
——《史记》卷一二二	齐鲁仁译(3)
张 汤传	
——《史记》卷一二二	刘洪波译(5)
王温舒传	
——《汉书》卷九〇	彭 卫译(14)
严延年传	
——《汉书》卷九〇	彭 卫译(17)
尹 赏传	
——《汉书》卷九〇	彭 卫译(23)
梁 冀传	
——《后汉书》卷三四	栾保群译(27)
董 宣传	
——《后汉书》卷一〇七	曹道衡译(38)
樊 曄传	
——《后汉书》卷一〇七	曹道衡译(41)
李 章传	
——《后汉书》卷一〇七	曹道衡译(43)
周 纡传	
——《后汉书》卷一〇七	曹道衡译(44)
黄 昌传	

- 《后汉传》卷一〇七 曹道衡译(48)
- 阳 球传
- 《后汉书》卷一〇七 曹道衡译(50)
- 鲍 勋传
- 《三国志》卷一二 赵 超译(55)
- 贾 逵传
- 《三国志》卷一五 赵 超译(59)
- 濮阳兴传
- 《三国志》卷六四 曹道衡译(65)
- 羊 聃传
- 《晋书》卷四九 曹道衡译(66)
- 荀 晞传
- 《晋书》卷六一 曹道衡译(68)
- 宗 越传
- 《宋书》卷八三 沈玉成译(79)
- 宋 翻传
- 《魏书》卷七七 沈玉成译(83)
- 于洛侯传
- 《魏书》卷八九 沈玉成译(86)
- 李洪之传
- 《魏书》卷八九 沈玉成译(87)
- 张敫提传
- 《魏书》卷八九 沈玉成译(91)
- 崔 暹传
- 《魏书》卷八九 沈玉成译(93)
- 候 景传
- 《南史》卷八〇 栾保群译(95)
- 酈道元传

- 《北史》卷二七…………… 杨文衡译(135)
- 高 遵传
- 《北史》卷三一…………… 曹道衡译(138)
- 羊 祉传
- 《北史》卷三九…………… 曹道衡译(141)
- 李 彪传
- 《北史》卷四〇…………… 曹道衡译(145)
- 田 式传
- 《隋书》卷七四…………… 沈玉成译(169)
- 燕 荣传
- 《隋书》卷七四…………… 沈玉成译(172)
- 赵仲卿传
- 《隋书》卷七四…………… 沈玉成译(175)
- 崔弘度传
- 《隋书》卷七四…………… 沈玉成译(178)
- 元弘嗣传
- 《隋书》卷七四…………… 沈玉成译(182)
- 王文同传
- 《隋书》卷七四…………… 沈玉成译(184)
- 张嘉贞传
- 《旧唐书》卷九九…………… 王泰美译(186)
- 崔 器传
- 《旧唐书》卷一一五…………… 王泰美译(192)
- 傅游艺传
- 《旧唐书》卷一八六…………… 王泰美译(194)
- 丘神勳传
- 《旧唐书》卷一八六…………… 王泰美译(195)
- 索元礼传

- 《旧唐书》卷一八六…………… 王泰美译(196)
- 侯思止传
- 《旧唐书》卷一八六…………… 王泰美译(198)
- 万国俊传
- 《旧唐书》卷一八六…………… 王泰美译(201)
- 来子珣传
- 《旧唐书》卷一八六…………… 王泰美译(203)
- 王弘义传
- 《旧唐书》卷一八六…………… 王泰美译(204)
- 郭 霸传
- 《旧唐书》卷一八六…………… 王泰美译(205)
- 吉 珣传
- 《旧唐书》卷一八六…………… 王泰美译(207)
- 姚绍之传
- 《旧唐书》卷一八六…………… 王泰美译(210)
- 王 旭传
- 《旧唐书》卷一八六…………… 王泰美译(212)
- 吉 温传
- 《旧唐书》卷一八六…………… 王泰美译(214)
- 罗希範传
- 《旧唐书》卷一八六…………… 王泰美译(221)
- 毛若虚传
- 《旧唐书》卷一八六…………… 王泰美译(223)
- 敬 羽传
- 《旧唐书》卷一八六…………… 王泰美译(225)
- 来俊臣传
- 《新唐书》卷二〇九…………… 陈铁民译(228)
- 周 兴传

- 《新唐书》卷二〇九…………… 陈铁民译(234)
- 李学寿传
- 《宋史》卷三一〇…………… 王泰美译(235)
- 耶律乙辛传
- 《辽史》卷一一〇…………… 刘洪波译(238)
- 雷 渊传
- 《金史》卷一一〇…………… 周惠泉译(243)
- 萧 裕传
- 《金史》卷一二九…………… 周惠泉译(245)
- 赵 璧传
- 《元史》卷一五九…………… 沈玉成译(251)
- 阿合马传
- 《元史》卷二〇五…………… 沈玉成译(256)
- 王 文传
- 《明史》卷一六八…………… 曹道衡译(268)
- 陈 奉传
- 《明史》卷三〇五…………… 曹道衡译(273)
- 韩 福传
- 《明史》卷三〇六…………… 曹道衡译(276)
- 曹钦程传
- 《明史》卷三〇六…………… 曹道衡译(278)
- 纪 纲传
- 《明史》卷三〇七…………… 曹道衡译(280)
- 门 达传
- 《明史》卷三〇七…………… 曹道衡译(283)
- 钱 宁传
- 《明史》卷三〇七…………… 曹道衡译(290)
- 陆 炳传

- 《明史》卷三〇七…………… 曹道衡译(293)
- 陈 宁传
- 《明史》卷三〇八…………… 曹道衡译(297)
- 陈 瑛传
- 《明史》卷三〇八…………… 曹道衡译(300)
- 于成龙传
- 《清史稿》卷二七七…………… 林 微译(305)
- 彭 鹏传
- 《清史稿》卷二七七…………… 林 微译(313)
- 施世纶传
- 《清史稿》卷二七七…………… 林 微译(319)
- 田文镜传
- 《清史稿》卷二九四…………… 沈玉成译(324)
- 觉罗伍拉纳传
- 《清史稿》卷三三九…………… 沈玉成译(331)
- 马新贻传
- 《清史稿》卷四二六…………… 沈玉成译(336)
- 毓 贤传
- 《清史稿》卷四六五…………… 林 微译(340)

郅都传

—《史记》卷一二二

【说明】在纪传体史书中，《史记》首先创置《酷吏列传》。所谓“酷吏”，即是在汉代官僚机构中“以酷烈为声”、“以恶为治”的一批官吏。西汉文帝、景帝时期，虽称治世，但对农民的防范也没有放松，地方豪强、王侯贵戚对中央集权时有不利的因素出现，这就需要一批敢于严刑峻法的官吏。《酷吏列传》记载的第一个人物郅都便是这样的一个人物。他仕于文、景时期。对百姓“独先严酷”，“行法不避贵戚”，号称“苍鹰”。文、景时期在经济上的总策略是“与民休息”，在文化学术上倡导黄老无为的学说。所以，当时酷吏为数不多。《酷吏列传》中所载文、景时期的酷吏只有郅都、宁成二人，而宁成后期已是进入武帝时代。

武帝在位期间，在繁荣昌盛的背后，农民与地主的矛盾日渐激化，统治集团内部也矛盾重重，豪强、游侠、贵戚、政治上和经济上的不法官吏、富商大机等与封建王朝之间，既互相依恃，又有局部的利益冲突。为了维护封建王朝的利益，酷吏在国家官僚机构中的势力大大加强，他们已经成为一个特殊的官僚阶层。郅都是当时比较有代表性的酷吏之一，他办事断案，手腕铁硬，近于残酷。但他是属于那种比较公正、清廉的酷吏，没有贪婪的私俗，因此为官虽“酷”，却能办查些实事，可异结局可悲，为太后所杀。

郅都是杨县人，以郎官的身份供职于孝文帝。孝景帝时，郅都为中郎将，敢于直言进谏，在朝廷上当面折服大臣。曾经随从皇帝进入上林苑，贾姬去厕所。野猪突然冲入厕所。皇帝向郅都使眼色，郅都不前去（救贾姬）。皇帝打算自己拿着兵器救出贾姬，郅都在皇帝面前伏地说：“没有了一个姬妾，再选一个姬妾进宫，天下缺少的

难道是贾姬这种人吗？陛下纵然自我轻身，那国家宗庙和太后该怎么办！”皇帝返身回来，野猪也离去了。太后听到这件事，赏赐邳都一百斤黄金，从此重视邳都。

济南田姓宗族有三百多家，强横狡猾，郡守不能制服。于是景帝就任命邳都担任济南太守，到郡后便把首恶分子的全家处死，其余的人都吓得两腿发抖。过了一年多，郡中路不拾遗。附近的十多个郡守畏惧邳都像惧怕上级官府一样。

邳都为人勇敢，有力气，公正清廉不拆看私人请托的信件，不接受问候馈送的礼物，不答应请求委托的事情。经常自己宣称：“我已经背离双亲进入仕途，自身本来应该奉公守职，在职位上守节献身，不能顾念妻子儿女。”

邳都迁廷中尉。丞相条侯极为尊贵倨傲。而邳都只是向丞相作揖，（不施下拜礼。）当时百姓相实，害怕犯罪，守法自重，而邳都却独自率先执法严酷，以臻用法不回避皇亲贵戚，列侯和皇室人员看见臻邳都斜眼相视。（不敢正眼相看，）号称“苍鹰”。

临江王被征召到中尉府审讯，临江王想要得到（书写工具）刀和笔写封书信向皇帝请罪，而邳都禁止官吏给他。魏其侯派人找机会把刀和笔送给了临江王。临江王已经写完书信，向皇帝请罪，就自杀了。窦太后听到了这件事，非常气愤，使用严峻的律令条文中伤邳都，邳都免职回家。孝景帝派使者持节任命邳都为雁门郡太守，从捷路上任，（不必到朝廷后再去就职，）可以独自权宜处理事务。匈奴平常听说邳都的操节，邳都驻守边境，因北引兵离去，到邳都去世不接近雁门郡。匈奴竟至做一个木偶人活像邳都，命令骑兵奔邓射击，没有一个能射中，邳都到了这种地步。匈奴以他为患。窦太后最终还是利用汉朝法律中伤邳都。景帝说：“邳都是忠臣。”想要释放他。窦太后说：“独有临江王不是忠臣吗！”于是就杀了邳都。

（齐鲁仁 译）

【原文】

邳都者，杨人也。以郎事孝文帝。孝景时，都为中郎将，敢直谏，面折大臣于朝。尝从入上林，贾姬如厕，野彘卒入厕。上目都，都不行。上欲自持兵救贾姬，都伏上前曰：“亡一姬复一姬进，天下所少宁贾姬等乎？陛下纵自轻，奈宗庙太后何！”上还，彘亦去。太后闻之，赐都金百斤，由比重邳都。

济南眭氏宗人三百余家，豪猾，二千石莫能制，于是景帝乃拜都为济南太守。至则族灭眭氏首恶，余皆股栗。居岁余，郡中不拾遗。旁十余郡守畏都如大府。

都为人勇，有气力，公廉，不发私书，问遗无所受，请寄无所听。常自称曰：“已背亲而仕，身固当奉职死节官下，终不顾妻子矣。”

邳都迁为中尉。丞相条侯至贵倨也，而都揖丞相。是时民朴，畏罪自重，而都独先严酷，致行法不避贵戚，列侯宗室见都侧目而视，号曰“苍鹰”。

临江王征诣中尉府对簿，临江王欲得刀笔为书谢上，而都禁吏不予。魏其侯使人以间与临江王。临江王既为书谢上，因自杀。窦太后闻之，怒，以危法中都，都免归家。孝景帝乃使使持节拜都为雁门太守，而便道之官，得以便宜从事。匈奴素闻邳都节，居边，为引兵去，竟邳都死不近雁门。匈奴至为偶人象邳都，令骑驰射，莫能中，见惮如此。匈奴患之。窦太后乃竟中都以汉法。景帝曰：“都忠臣。”欲释之。窦太后曰：“临江王独非忠臣邪？”于是遂斩邳都。

宁成传

—《史记》卷一二二

【说明】《宁成传》选自《史记·酷吏列传》。宁成是邳都的好友，为政治事方法，也仿效邳都，以严酷著称。但其奸滑要贫，远远不如邳都那样廉洁。因事得罪皇亲国戚，曾被处以重刑。后遇大赦，东

山再起，虽未能重新为官，但在地方上的权威却超过了郡太守。

宁成是穰县人，以郎官和谒者的身份侍奉景帝。喜好使气斗勇，做别人下属小吏，一定欺凌他的长官。做别人的上司，对待下属像捆扎湿柴草一样紧紧地加以束缚。奸猾狠贼，任性使威。渐渐迁升到济南郡都尉，而邳都担任郡太守。最初前几个都尉都步行进入郡府，通过小官吏传达去谒见太守，如同县令拜谒太守，惧怕邳都到这种地步。等到宁成前往郡府，直接了当地凌驾在邳都之上。邳都平日听到过他的声名，于是好好接待，和他结为好友。过了很久，邳都死了，后来长安附近的皇室人员多作恶犯法，于是皇帝征召宁成为中尉。他的治理方法仿效邳都，他的廉洁不如邳都。然而皇室和豪强都人人惴恐不安。

武帝即位，宁成调任内史。皇亲国戚很多人诋毁他的短处，根据罪行判处他剃去头发，以铁束颈。当时九卿犯罪应该判死刑的就处死，很少受刑，而宁成遭受了重刑，自认为不会再被录用，于是解脱刑具，伪造假符信出了函谷关回到家乡，扬言说：“做官达不到二千石这一等级，经商获利达不到千万，怎么能与别人相比！”于是借钱购习了一千多顷水田，租给贫穷的农民，役使几千家。过了几年，遇上大赦。家产已增至几千斤黄金，行事侠义，掌握官吏的是非长短，出行时随从几十骑，他役使百姓的权威超过了郡太守。

【原文】

（齐鲁仁 译）

宁成者，穰人也。以郎谒者事景帝。好气，为人小吏，必陵其长吏；为人上，操下如束湿薪。滑贼任威。稍迁至济南都尉，而邳都为守。始前数都尉皆步入府，因吏谒守如县令，其畏邳都如此。及成往，直陵都出其上。都素闻其声，于是善遇，与结欢。久之，邳都死，后长安左右宗室多暴犯法，于是上召宁成为中尉。其治效邳都，其廉弗如，然宗室豪杰皆人人惴恐。

武帝即位，徙为内史。外戚多毁成之短，抵罪髡钳。是时九卿

罪死即死，少被刑，而成极刑，自以为不复收，于是解脱，诈刻传出关归家。称曰：“仕不至二千石，贾不至千万，安可比人乎！”乃赍贷买陂田千余顷，假贫民，役使数千家。数年，会赦，致产数千金，为任侠，持吏长短，出从数十骑。其使民威重于郡守。

张汤传

——《史记》卷一二二

【说明】张汤（？—前115），西汉杜陵（今陕西西安东南）人。幼时喜法律，曾任长安吏、内史掾和茂陵尉。后补侍御史。因为治陈皇后、淮南、衡山二王谋反之事，得到武帝赏识。先后晋升为太中大夫、廷尉、御史大夫。与赵禹编定《越宫律》、《朝律》等法律著作。用法主张严峻，常以春秋之义加以掩饰，以皇帝意旨为治狱准绳。曾助武帝推行盐铁专卖、告缗算缗，打击富商，剪除豪强。颇受武帝宠信，多行丞相事，权势远在丞相之上。元鼎二年（前115），因为御史中丞李文及丞相长史朱买臣的构陷，被强令自杀。死后家产不足五百金，皆得自俸禄及皇帝赏赐。张汤虽用法严酷，后人常以他作为酷吏的代表人物，但他为官清廉俭朴，不失为古代廉吏。

张汤是杜人。他的父亲曾任长安丞，出外，张汤作为儿子守护家舍。父亲回来后，发现家中的肉被老鼠偷吃了。父亲大怒，鞭笞张汤。张汤掘开老鼠洞，抓住了偷肉的老鼠，并找到了吃剩下的肉，然后立案拷掠审讯这只老鼠，传布文书再审，彻底追查，并把老鼠和吃剩下的肉都取来，罪名确定，将老鼠在堂下处以磔刑。他的父亲看见后，把他审问老鼠的文辞取来看过，如同办案多年的老狱吏，非常惊奇，于是让他书写治狱的文书。父亲死后，张汤继承父职，为长安吏，任职很久。

周阳侯田胜在任职九卿时，曾因罪被拘押在长安。张汤一心帮